



222312341061

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ZHJC[环] 202201007Y009 号

项目名称：四川美大康华康药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
监测

委托单位：四川美大康华康药业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：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2 年 10 月 09 日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5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。
- 8、封面处无 CMA 标识的报告，仅供委托方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
公司通讯资料：

名 称：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西路 702 号

德阳实验室地址：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西路 702 号

南充实验室地址：南充市潞华工业园区南充恩佩瑞机电有限公司工厂内
后面楼房三楼

网 站：<http://www.sczhjc.com>

咨询电话：028-81277808

投诉电话：028-81277838

1、监测内容

受四川美大康华康药业有限公司委托，按其监测要求，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22 日对该公司废水、无组织排放废气、有组织排放废气进行现场采样监测（采样地址：绵竹市江苏工业园区），并于 2022 年 09 月 22 至 09 月 28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。

2、监测项目

废水监测项目：pH 值、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化学需氧量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总有机碳^①、急性毒性（HgCl₂ 毒性当量）^②。

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：总悬浮颗粒物、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、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。

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：氮氧化物、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。

备注：^①表示该项目委托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CMA 编号 172300050572）进行监测，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、监测结果均来自该公司的检测报告，检测报告编号为 A2220352913107C；^②表示该项目委托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CMA 编号 172312050225）进行监测，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、监测结果均来自该公司的检测报告，监测报告编号为洁承环监字（2022）第 09021 号。

3、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

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见表 3-1~3-3。

表 3-1 废水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

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HJ1147-2020	ZHJC-W370 SX-620 笔式 pH 计	/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GB11901-1989	ZHJC-W027 ESJ200-4A 电子分析天平	4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HJ505-2009	ZHJC-W1250 SPX-250B-Z 生化培养箱 ZHJC-W808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	0.5mg/L

化学 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 量的测定 快速 消解分光光度法	HJ/T399-2007	ZHJC-W1164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3.0mg/L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 动植物油类的测 定 红外分光 光度法	HJ637-2018	ZHJC-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	0.06mg/L
动植物油	水质 石油类和 动植物油类的测 定 红外分光 光度法	HJ637-2018	ZHJC-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	0.06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 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	HJ535-2009	ZHJC-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25mg/L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 定 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	GB11893-1989	ZHJC-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mg/L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 定 碱性过硫酸 钾消解紫外分光 光度法	HJ636-2012	ZHJC-W451 TU-1901 双光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总有机碳 ^①	水质 总有机碳 的测定 燃烧氧 化-非分散红外 吸收法(直接法)	HJ501-2009	TTE20178613 TOC-L CPH 总有机碳 分析仪	0.1mg/L
急性毒性 (HgCl ₂ 毒 性当量) ^②	水质 急性毒性 的测定 发光细菌法	GB/T15441-1995	UTOX-100 (仪 137) 生物毒性检测仪	/

表 3-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

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总悬浮 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GB/T15432-1995 及修改单	ZHJC-W027 ESJ200-4A 电子分析 天平	0.001mg/m ³
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	HJ604-2017	ZHJC-W82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	0.07mg/m ³
氨	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-水杨酸分光光度法	HJ534-2009	ZHJC-W1164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25mg/m ³
硫化氢	第3篇 第1章 第11(2)节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3年)	ZHJC-W1164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1mg/m ³
臭气浓度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GB/T14675-1993	/	/

表 3-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

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HJ693-2014	ZHJC-W742 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3mg/m ³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HJ38-2017	ZHJC-W742 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-W82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	0.07mg/m ³

4、监测结果评价标准

废水：氨氮、总磷、总氮标准执行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GB/T31962-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，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8978-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。

无组织排放废气：总悬浮颗粒物标准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GB16297-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，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 标准执行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DB51/2377-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，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标准执行《恶臭污染物

排放标准》GB14554-19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。

有组织排放废气：氮氧化物标准执行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3271-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标准限值；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标准执行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DB51/2377-2017 表 3 中医药制造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。

5、监测结果

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-1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2，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3~5-5，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见表 5-6。

表 5-1 废水监测结果表

单位：mg/L

项目 \ 点位	09 月 22 日	标准限值
	废水总排口	
pH 值（无量纲）	7.5	6~9
悬浮物	15	400
五日生化需氧量	7.2	300
化学需氧量	21.4	500
石油类	0.07	20
动植物油	0.24	100
氨氮	0.074	45
总磷	0.43	8
总氮	0.83	70
总有机碳 ^①	1.5	-
急性毒性（HgCl ₂ 毒性当量） ^②	0.02	-

表 5-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: mg/m^3

项目	点位	09 月 22 日				标准 限值
		厂界 上风向 1#	厂界 下风向 2#	厂界 下风向 3#	最大值	
总悬浮颗粒物		0.115	0.153	0.173	/	1.0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	0.32	0.45	0.48	/	2.0
氨		0.101	0.179	0.181	0.181	1.5
硫化氢		0.002	0.004	0.003	0.004	0.06
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	11	13	13	13	20

表 5-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项目 \ 点位		09 月 22 日				标准 限值
		锅炉废气排气筒 1#				
		排气筒高度 12m，测孔距地面高度 7m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氮氧化物	标干流量（m³/h）	2319	2197	2310	/	-
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78	85	88	84	-
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88	96	101	95	150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18	0.19	0.20	0.19	-

表 5-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项目 \ 点位		09 月 22 日				标准 限值
		锅炉废气排气筒 2#				
		排气筒高度 12m，测孔距地面高度 7m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氮氧化物	标干流量（m³/h）	2186	2271	2284	/	-
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85	90	93	89	-
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98	104	108	103	150

氮氧化物	排放速率 (kg/h)	0.19	0.20	0.21	0.20	-
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

表 5-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项目 \ 点位		09 月 22 日				标准 限值
		有机废气排气筒				
		排气筒高度 25m，测孔距地面高度 20m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VOCs (以非 甲烷 总烃计)	标干流量 (m³/h)	17958	19484	19239	/	-
	排放浓度 (mg/m³)	19.0	16.1	21.6	18.9	6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341	0.313	0.416	0.357	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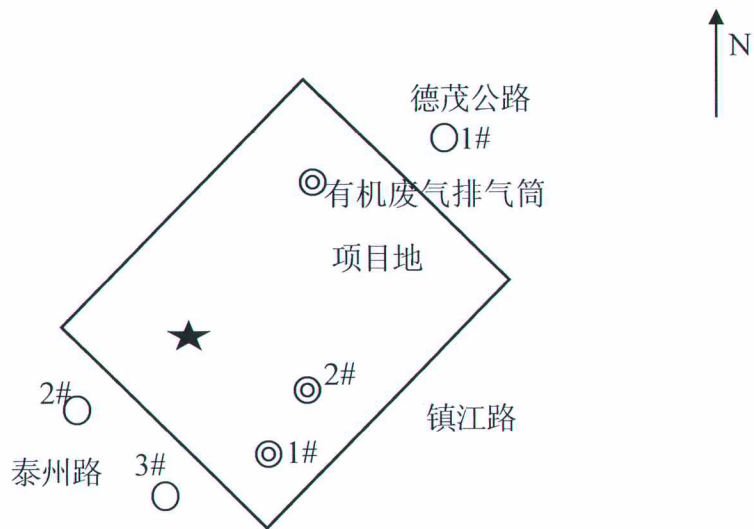
备注：“-”表示：所使用的标准对该项目无限值要求。

表 5-6 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09 月 22 日	锅炉废气排气筒 1#	截面积 (m²)	0.1963	0.1963	0.1963
		烟气流量 (m³/h)	3745	3548	3731
		烟气温度 (℃)	106.3	106.3	106.3
		大气压 (kPa)	95.25	95.25	95.25
		含湿量 (%)	8.5	8.5	8.5
		平均流速 (m/s)	5.30	5.02	5.28
		含氧量 (%)	5.6	5.5	5.7
09 月 22 日	锅炉废气排气筒 2#	截面积 (m²)	0.1963	0.1963	0.1963
		烟气流量 (m³/h)	3512	3646	3668
		烟气温度 (℃)	105.1	104.9	104.9
		大气压 (kPa)	95.25	95.25	95.25

09 月 22 日	锅炉废气排气筒 2#	含湿量 (%)	8.3	8.3	8.3
		平均流速 (m/s)	4.97	5.16	5.19
		含氧量 (%)	5.8	5.9	6.0
09 月 22 日	有机废气排气筒	截面积 (m ²)	1.1310	1.1310	1.1310
		烟气流量 (m ³ /h)	21498	23330	23045
		烟气温度 (°C)	23.8	23.9	24.0
		大气压 (kPa)	95.35	95.35	95.35
		含湿量 (%)	3.5	3.5	3.5
		平均流速 (m/s)	5.28	5.73	5.66

监测点示意图:



★废水监测点 ○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 ◎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以文尧; 审核: 黄海山; 签发: 李国林
 日期: 2022.10.9; 日期: 2022.10.9; 日期: 2022.10.9